

○本土化探索

编者按:本刊理解的“本土化”指:运用国外语言学理论研究汉语,通过验证、修正和发展催生具有中国学者自主知识产权的语言学思想、理论和方法。这一过程不仅漫长,而且艰辛。本期刊发黄碧蓉、吕俞辉、李先进、张立新和刘丽芬5位学者的研究成果。尽管他们与上述目标还有距离,但是却是这项工作良好开端。

人体词语语义隐喻性及其制动机制研究

黄碧蓉

(上海海洋大学,上海 201306)

摘要:人体词语意义具有显著的隐喻系统性,包括两方面的系统隐喻,一是针对外界事物的整体系统隐喻,二是针对人体部分的部分系统隐喻。人将其身体与世界同构,使人体词语语义呈现隐喻系统性特征,只是出于认知方便需要,为维护其尊严和服务其自身利益,人使用隐喻制动——人本主义驱动原则,将自己和动物严格区分。因此,(人体)词语的意义由两部分构成:等同于(身体)构件的认知隐喻义和人本主义原则驱动下的意义——社会意义。在进行对外汉语词汇教学和面向外族汉语学习者的汉英词典释义时,应该重视词义的隐喻构建机制研究,同时关注和析词汇(词条)的人本、民族或者地域的心理向力以及社会文化等多方面信息,充分揭示词义因子,把握词义本质,切实做到译义等值。

关键词:隐喻系统性;制动机制;人本主义驱动原则;词义本质

中图分类号:H0-05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0100(2013)06-0039-4

On Metaphorical Properties of Acceptation of Body Terms and Its Projection Braking

Huang Bi-rong

(Shanghai Ocean University, Shanghai 201306, China)

Body terms own a prominent systematically metaphorical semantic feature. The systematically metaphorical property embodies the body-part related metaphors built systematically by focusing upon an outside object, and by focalizing a particular body part. The isomorphism between human body and the outside world is just out of human being's cognitive convenience. To distinguish himself from animals, human beings apply the humanism driving principle as a metaphorical braking. Hence, the sense of a (body) term is composed of two sections: one is the metaphorical meaning around the pertinent (body) part, and the other is the meaning obtained by humanism driver. The latter is a kind of social meaning. When teaching Chinese as a foreign language and paraphrasing Chinese-English dictionary entries to foreign learners of Chinese, we call for an emphasis on metaphorical building mechanisms of words, and meanwhile, for our attention to worlds' comprehensive connotation in humanistic, ethnic, territorial mentality and social cultures. Only in this way can we figure out the exact components of words, get the meaning essence, and ensure the semantic translation equivalence.

Key words: systematically metaphorical property; braking mechanism; humanism driving principle; meaning essence

1 引言

“身体既是一个环境(自然的一部分),又是自我的中介(文化的一部分)。通过写作、语言和宗教为中介,身体恰好处于人类劳动作用于自然的结合点上,因此,身体决定性地处于世界的自然秩序和世界的文化安排结果之间

的人类结合点上。”(布莱恩·特纳 2000:99) 我们的祖先在认知世界时,思维具有显著的“体认”特征,“可以说,人类最初的认知就是以身体为图式,构成了所有的规约化了的概念隐喻”,历经几千年这种“体认”世界的过程,表身体各部位的人体词语的意义相应地被赋予厚重的隐喻

性和转喻性(万晋红 2009: 9-11)。然而,世界虽然是由人的身体投射的世界,被赋予一个人的“身体”,但是人终究是世界的主宰,不等同于世界,在投射和赋予过程中为人所创造和服务的一套语言体系不可能不加选择地复制给世界万事万物,那么其制动机制是怎样的呢?本文探索人体词语语义的“隐喻性”及其制动机制。

2 人体词语词义的隐喻性

我们的祖先物我不分,天地人浑沌一片。他们认为对自我身体部位非常了解,所以用自身的一切去类比、认识大千世界,使自然人格化。维柯将此概括为“人在无知中就把他自己当作权衡世间一切事物的标准,在上述事例中人把自己变成整个世界了”(维柯 1997: 299)。历经几千年,身体部位词语的意义便被赋予厚重的隐喻性。例如,“颈”/ neck 经过基于位置与形状相似的隐喻认知而构成“瓶颈”/ bottleneck,再经过基于属性或功能相似的隐喻认知而形成“道路交通的瓶颈”/ bottleneck for road traffic 和“生产发展的瓶颈”/ bottleneck for production development 等抽象概念(李国南 2001: 118)。

与其它普通名词词义相比,人体词语词义具有显著的隐喻系统性。人体作为一个有着各种部位的系统,每个部位的形状、位置和功能各异但相互联系。人在“身体化活动”或“体认”世界过程中将对自身各部位的认识投射到周围事物上,由此建立一个由各个隐喻概念构成的相互联系的庞大隐喻系统,也即人类通过类推,依靠自己最熟悉的身体结构和身体经历来认识及解释世界,从而形成“万物是人”的隐喻概念系统(钟小佩 2004: 488)。

人体词语的隐喻系统性包括两个系统隐喻:一是针对外界事物的整体系统隐喻,二是针对人体部分系统隐喻。整体系统隐喻是以外界事物为目标域,以人体为本源域,将与人体各部位生理特征对应的概念通过隐喻投射给外界事物,使其“整体人化”的一种系统隐喻,例如“山”。由于中国是个多山国家,“山”被视为一个“具有一系列人体部位的人”,如“山头”、“山口”、“山身”(山形、“山腰”、“山脊”、“山脉”、“山脚”甚至“山心”(山中、“山骨”(山中岩石、“山眉”(如眉的山形、“山眼”(山间泉眼、“山嘴”(山脚伸出去的尖端、“山肤”(山的表层、“山肋”(山膈、“山腹”(山内、山膈、“山颜”(山巅、“山额”(山顶)和“山趾”等。整体系统隐喻在义类领域分布很广,遍及自然景观(山、河、江、海、树、菜)、日常用品(壶、瓶、炉、灯、钉、锁、针、扇、床、笔)、鞋帽服饰(裤、帽、鞋、被)、交通设施(路、桥、车、船)、建筑居所(墙、屋)、劳动器具与武器(刀、箭、机、犁)和时空(年、月)等(马清华 2000: 78-79)。整体系统隐喻并非汉语独有,在英语里也大量存在。比如 mountain(山)也有类似系统隐喻: head of a mountain, waist of a mountain, foot of

a mountain, face of a mountain, shoulder of a mountain 和 ridge/hip of a mountain 等。此外,美国西南部印第安部落西部的阿帕齐民族,在表达汽车部位、部件各名称时均使用身体部位词,19个身体部位词通过意义类扩表示汽车各部件,构成表示汽车的人体词语系统隐喻(马清华 2000: 79)。这与他们认为汽车是马的替代物这一观念有关,他们曾有使用身体部位词称说马各部位的习惯,因此身体部位词就进一步用来表示汽车部件。可见,人类在“体认”外部世界时几乎将身体的各个部位都投射于客观事物,以达到认识客观事物继而认识周围世界的目的。但是,另一方面,我们也观察到,他们在认知具体对象时采取有选择的投射方式,而不是将自己身体各部位进行整体转移。如对“树”的认识:他们选取自己身体部位的“顶”、“头”、“身”、“腰”、“皮”、“心”和“耳”投射,形成“树顶”、“树头”、“树身”、“树腰”、“树皮”、“树心”和“树耳”(木耳),而没有将“手”和“脚”等4肢所含部位以及其它内脏器官如“肺”和“肾”等转移给它。原因在于,他们认为,“树”相关部位的形貌、位置和功能等特征在大脑中的意象与人体相关部位存在着某种程度的相似,能够同构,因而通过类比法将这些人体部位的特征转移到“树”上。

至于人体部分的部分系统隐喻,是从人体自身某一部分出发,根据其形貌、位置、功能等特征来认知周围事物。我们在认知过程中会发现周围往往不止一种事物的形貌、位置或功能等特征与我们身体的某一部分相似,于是都将其与我们的身体部位进行类比投射。这样,就出现以某一特定身体部位为核心而建构的一系列隐喻,即针对人体部分的部分系统隐喻。人体很多部位都能形成这种系统隐喻。例如,“脚”的位置特征在事物的最下部,在我们认知外界事物时,事物最下部的部分就会用“脚”去隐喻地指称“墙脚”(墙根、“山脚”(山靠近平地的部分)、“箭脚”(箭的末端、“地脚”(书页下边的空白处)、“韵脚”(韵文句末押韵的字)、“注脚”(列在页末的附注)、“针脚”(缝线时针底所缝出的线头)、“阵脚”(作战队伍的最前方)、“鬓脚”/“鬓角”(耳朵前边长头发的部位,也指长在这个部位的头发)、“根脚”(建筑物的地下部分)、“衣脚”(衣服的最末端)、“裤脚”(裤腿的最下端)、“页脚”(文档页面的底部区域)、“秧脚”(秧苗的基部)、“雨脚”(密集落地的雨点)、“云脚”(接近地面的云气)、“床脚”(睡觉时脚所在的一边)、“酒脚”(酒器中的残酒)、“菜脚”(菜吃后剩余的部分)、“油脚”(油脂精炼后分出的残渣)、“泔脚”(方言,倒掉的剩饭剩菜和刷过锅碗的水)和“垫脚”/“垫料”(给牲畜棚、圈铺垫的干土、碎草等)等。

反观汉语内部,汉语7大方言所辖各地方言均有与共同语类似的隐喻概念系统,有些方言甚至比共同语的

隐喻概念系统更具象化、更精细化。如共同语“山”有“山顶”、“山腰”、“山脚”，扬州方言有“山爪子”(山脚)，福州方言有“山腹里”(山的深处)、“山头岭尾”(泛指山的方方面面)，徐州方言有“山腿儿”(山麓)，于都方言有“山脑”(山上)，娄底、洛阳和温州方言分别用“山嘴子”、“山嘴儿”和“山嘴头儿”表示伸出去的山脚的尖端(李荣 1993-1998)。哈尔滨方言甚至连季节也人格化“春头子”(开春)、“秋头子”(初秋)、“春脖子”(春天)和“秋脖子”(从立秋到开镰的这段时间)。上海话方言也有类似说法，如“春头腊底”(冬尽春初的时候)。此外，雷州方言也用“春头”和“春尾”指早造、晚造的庄稼(赵红梅 2006: 137)。

人体部位是人自身的一部分，受人支配，与人不可分离。人对人体部位的认识比起任何别的事物都更加深刻。由于受人类中心说有关万物皆备于我的思想驱动，人类在体认世界的过程中将人体部位向其它事物投射。这样，语言就产生大量人体隐喻，构建起人体词语词义的隐喻系统性。

3 隐喻制动机制

自然界万事万物之所以被人格化，是因为它们跟人一样具有各种部位和脏器，银川、太原和温州等地的人甚至认为地形好的地方有脉气，于是有“地脉”一词。其中，最根本的原因是人与物同类以及人类自身的求新求异心理。二者是促使词义范畴从“人体构件”范畴至非人实体等其它范畴跨界，形成人体词语词义隐喻系统性的根本动因。

但是，人类化自然，并不是将自己的一套语言体系全盘照搬，而是有着服务其自身的制动机制——人本主义驱动原则。将自然化，只是人类为了便利认识周围事物的一种需要，人按照自己对周围万事万物的理解，采取“近取诸身”的“体认”方式，给它们赋予人格化符号，便于日后对它们的分辨和再认识。人之为人，就在于他在不断摆脱自身的动物性，拉大自身与动物的距离，赋予凌驾于动物之上的尊严。因此，为维护自己万物之灵的尊严，用于描写自身的一套语言不可能不加挑选、全盘复制并赐予比自己低级的事物。其中，尤其要注意与动物保持区分，因为万物中动物离自己最近。在他们看来，同样是吃，动物吃的是自然界规定好的东西，食草类动物吃现成植物，食肉类动物吃现成动物，并且只是填充自己的肚子；而人则不同，其饮食来源于自己的劳动，按照一定习俗甚至礼仪进餐，并且要吃出品质来，这就是人的特质“精神”。所以，在德语中人吃称 *essen*，动物吃称 *fressen*；汉语共同语中人进食称“吃饭”，动物进食称“吃食”。吃如此，用于吃的嘴当然也同样严格区分，德语中“人嘴”(Mund)、“兽嘴”(Maul)和“鸟嘴”(Schnabel)的区分非常

严格。虽然另一方面，Maul 和 Schnabel 也可以指称“人嘴”，但是其修辞义发生明显变化，仅可用在粗俗言语中。在法语中，“人的口”*la bouche* 也区分动物或“兽类的口”*la gueule*。英语中“人的尸体”用 *corpse*，而“动物的尸体”称 *carcase*。几乎各种语言都各有一套词汇将人和动物两个语义范畴严格而有意识地区分开，即使自然人的自然本性和动物兽性的某些方面完全相同，人也要用自己的语言符号予以掩饰或美化，维护自己万物之灵的尊严。人与动物壁垒森严，绝不可以混淆或者抹灭界限。

其实，不管人体词语已经跨界(从表达人体构件到表达非人实体的相应部位)还是没有跨界，只是通过使用人体词语的形式变化或者实行音变来保持人与动物的对立，其目的都是服务于人自身的利益。因为语言观念的中心是人类的利益和标准。《韦氏新世界词典》(*Webster's New World Dictionary*)为“语言”(language)提供的几种最常见的定义中，第一条便是“语言是‘人类的言语’”(human speech)。语言为人创造，当然为人服务，也就是语言使用的“人本主义驱动原则”。“人本主义驱动原则”在“猪舌头”这个词语在各地方的称名中体现得尤为突出。本来是将用于指称人体构件的“舌头”直接用于指称非人的猪的相应部位，实现词义跨界。然而，由于“猪舌头”的“舌”与“折本”的“折”同音，在有些南方方言中与“蚀本”的“蚀”同音，人们听见“舌”的时候往往会联想到“折”(蚀)，而“折本”(蚀本)这种利益受损的事情对谁都是极不愿意的。为了(从心理上)保护自身的利益，人使用权利操纵语言，使语言改变面目，朝有利于自己的方向转变。具体说来，就是在方言中使用不同形式的委婉语来趋利避害，有的方言将“猪舌头”改称“口条(儿)”，有的方言更为反向求利而改称“猪捌(子)”、“猪赚子”、“猪赚头”、“猪钱”或“招财”；有的方言还用与“蚀”意义相反的“纳”来命名，叫“猪纳儿”；有的方言还把“猪舌”委婉地称作“门枪”。在我们的统计中，不避讳而直接称“猪舌(头)”的方言只有海口等为数不多的几地方言。

进一步研究发现，由于“舌”和“折”(“蚀”)在共同语、北方方言、粤方言、客家方言、赣方言和吴方言等方言中均同音，所以在这些方言分布的广大地区都存在“猪舌头”语言禁忌现象，而“舌”和“折”(“蚀”)在闽南方言中不同音，因而在分布着闽南方言的福建南部、粤东以及海南一带没有猪舌头的语言禁忌。此外，我们还发现，虽然“猪舌头”的语言禁忌基本上是汉民族共有现象，但是“猪舌头”语言禁忌具体形式的分布具有区域性。主要可以分为两大类：(1)与“舌”的同音字“折”(“蚀”)词义相反的委婉语，主要分布在长江以南地区；(2)与“舌”形状相似的委婉语，主要分布在长江以北地区。具体而言，第一大类主要有“猪捌(子)”、“猪钱”、“猪赚(子)”和“猪赚头”，带“捌”的一类多分布在两广和台湾地区，带“赚”和

“招财”的一类多分布在湖北、湖南、江西和四川及江浙一带。第二大类主要有“猪口条”、“口条(儿)”和“猪”门枪”,前者主要分布在北京、河北、河南、山东和甘肃等长江以北省区,后者主要分布在江浙一带(张燕芬 2009: 210-213)。

4 结束语

人体词语语义隐喻性表明,“词的意义是人对非语言世界事物的认知结果”(李洪儒 1999: 61-69)。“人体是世界的符号。世界也是人体的象征符号”(耿占春 1993: 157)。这引发我们的哲学思考:人是什么,人在存在中的地位如何?从底层意义上讲,人作为脊柱哺乳动物纲的一个亚类,他属于动物概念;然而,人之为人,又恰恰在于他还具有另一种完全超出动物的本质含义——“精神”。正是“精神”标明和奠定人在宇宙中的领袖地位,进而主宰世界。出于认知便利需要,人将其身体与世界同构,呈现出词语语义隐喻系统性特征;为维护尊严和服务自身利益,又制定一套规则进行隐喻制动,从而严格区分人与动物。回到语言本身,语言的使用者是人,人的主观世界,如思想观念和 psychological 等变化,必然导致词义演变(张绍全 2010: 31-35)。Geeraets 提出的语义视角化本质表明语言不是客观地反映世界,因此主观化(subjectification)就自然地在语义演变中起作用(Geeraets 1997: 8)。Traugott 和 Dasher 甚至认为主观化是语义演变的主要机制(Traugott & Dasher 2005)。所以,共时的(人体)词语意义由两部分构成:一部分是等同于(身体)构件的认知隐喻义,另一部分是人本主义原则驱动下的意义——社会意义。

Langacker 提出,意义是一种认知现象,因此最终必须从认知角度分析(Langacker 1989: 12)。Talmy 也宣称,“在‘语文学’前面加上‘认知’这个词是多此一举,因为语文学本质上是认知的”(Talmy 2000: 18)。他们揭示语义的认知性,提出认知语义研究这一重要的语义研究维度。但是其观点不完全正确,因为语言“就其本质来说,不是单向的认知活动”,而是一种社会现象,意义最后取决于社会对它的接受(黄碧蓉 2010: 118-125)。随着世界交流的拓展和中国综合国力的提高,汉语正逐渐成为一种广受欢迎的语言,本研究给我们的对外汉语词汇教学和面向外族汉语学习者的汉英词典释义以重要启示:由于“隐喻是语义演变的一个主要构建力”,必须重视揭示词义的隐喻构建机制,同时关注和挖掘词汇(词条)的人本、民族或者地域的心理向力以及社会文化等信息,从

而充分揭示词义因子,把握词义本质,切实作到译义等值(Sweetser 1990: 19)。

参考文献

- 布莱恩·特纳. 身体与社会[M]. 沈阳: 春风文艺出版社, 2000.
- 耿占春. 隐喻[M]. 北京: 东方出版社, 1993.
- 黄碧蓉. 从人体词语的意义分布看语义的认知性[J]. 上海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10(6).
- 李国南. 辞格与词汇[M]. 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2001.
- 李洪儒(李红儒). 认知链条上词的意义与指称对象[J]. 外语学刊, 1999(1).
- 李荣. 现代汉语方言大词典(42分卷本)[Z]. 南京: 江苏教育出版社, 1993-1998.
- 马清华. 文化语义学[M]. 南昌: 江西人民出版社, 2000.
- 万晋红. 语言与身体[J]. 外语学刊, 2009(6).
- 维柯. 新科学[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97.
- 张绍全. 词义演变的动因与认知机制[J]. 外语学刊, 2010(1).
- 张燕芬. 从“猪舌头”看汉民族语言禁忌的特点[J]. 民俗研究, 2009(2).
- 赵红梅. 汉语方言词汇语义比较研究[D]. 山东大学博士学位论文, 2009.
- 钟小佩. 从认知的角度看汉英“世界是人”的隐喻概念[A]. 束定芳. 语言的认知研究[C]. 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2004.
- Geeraets, D. *Diachronic Prototype Semantics: A Contribution to Historical Lexicology* [M].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7.
- Langacker, R. W. Absolute Construal [A]. In F. J. Heyvaert & F. Steurs (eds.). *Worlds Behind Words* [C]. Leuven: Leuven University Press, 1989.
- Sweetser, E. *From Etymology to Pragmatics: Metaphorical and Cultural Aspects of Semantic Structure*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0.
- Talmy, L. *Toward a Cognitive Semantics* [M]. Cambridge: The MIT Press, 2000.
- Traugott, E. C. & B. Richard. *Regularity in Semantic Change*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5.

收稿日期: 2012-12-29

【责任编辑 谢群】